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余谦因事未能出席，委托董事刘志军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独立董事李罗力因事未能出席，委托独立董事宋萍萍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公司监事张宇杰、茹桂琴、张海帆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经过半数以上的董事举手表决，同意推举陈惠劼董事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会议经逐项审议、举手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逐项审议、举手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陈惠劼董事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彭爱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陈惠劼董事长的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彭爱云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就上述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此次对于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书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陈惠劼先生简历：

陈惠劼，男，1968 年出生，本科，法学学士，高级会计师。现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赛格康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赛格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审监部部长，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兼监事会秘书，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商业运营经营分公司总经理，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

陈惠劼先生持有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A 股 33,000 股，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陈惠劼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惠劼先生的通讯方式：

联系电话：0755-83747939

公司传真：0755-83975237

通讯地址：深圳市华强北路群星广场 A 座 31 楼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chenhj@segcl.com.cn

2.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彭爱云先生简历：

彭爱云，男，1973 年出生，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现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赛格创业汇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深圳市浩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深圳市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助理、物业事业部通信市场经理、电子市场与物业经营部副部长、业务发展部副部长、战略管理部副部长、战略管理部部长等职位。

彭爱云先生持有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A 股 17,100 股，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彭爱云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彭爱云先生的通讯方式：

联系电话：0755-83747939

公司传真：0755-83975237

通讯地址：深圳市华强北路群星广场 A 座 31 楼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电子邮箱：pengay@segcl.com.cn